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新北市新店區寶中路119-1號10樓
電話：2912-6104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9~36
(七)關係人交易	36~37
(八)質押之資產	38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二)其 他	38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8~39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9
3.大陸投資資訊	39~40
(十四)部門資訊	40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1~50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與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關春修
陳雅琳



證券主管機關：(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03298號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四日

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
登
十
十
命

 $\frac{1}{4}$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七)：				
4111	銷貨收入	\$ 1,208,138	101	1,133,799	101
4190	減：銷貨折讓	8,505	1	7,757	1
	營業收入淨額	1,199,633	100	1,126,04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六)、(八)、(九)及七)	134,055	11	141,437	13
5900	營業毛利	1,065,578	89	984,605	87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五)、(六)、(八)、(九)、(十一)、(十二)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506,494	43	495,713	44
6200	管理費用	98,861	8	80,152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67,246	14	144,169	13
	營業費用合計	772,601	65	720,034	64
6900	營業淨利	292,977	24	264,571	2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十四)及七)	46,943	4	28,391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二)、(三)及(十五))	7,372	1	(1,429)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7,692	1	(4,513)	-
		72,007	6	22,449	3
7900	稅前淨利	364,984	30	287,020	26
7951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	54,395	5	45,597	4
	本期淨利	310,589	25	241,423	2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6,328)	(1)	2,346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附註六(九))	1,008	-	4,626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78	-	1,769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	171	-	78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313)	(1)	7,955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05,276	24	249,378	22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9.41		7.4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9.32		7.37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 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保留盈餘		合 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其 他	庫 藏 股	權 益 總 計
				未分配 盈 餘	盈 餘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340,132	349,802	233,109	257,596	-	490,705	6,711	-	(102,512)	1,084,838
本期淨利	-	-	-	241,423	-	241,423	-	-	-	241,4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九)及(十))	-	-	-	5,609	-	5,609	2,346	-	-	7,95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247,032	-	247,032	2,346	-	-	249,378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一))(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7,085	(17,085)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47,709)	-	(147,709)	-	-	-	(147,709)
庫藏股買回(附註六(十一))	-	-	-	-	-	-	-	-	(18,138)	(18,138)
庫藏股註銷(附註六(十一))	(16,070)	(16,527)	-	(88,053)	-	(88,053)	-	-	120,650	-
執行員工認股權(附註六(十二))	5,835	40,069	-	-	-	-	-	-	-	45,904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29,897	373,344	250,194	251,781	-	501,975	9,057	-	-	1,214,273
本期淨利	-	-	-	310,589	-	310,589	-	-	-	310,5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九)及(十))	-	-	-	1,015	-	1,015	(6,328)	-	-	(5,31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311,604	-	311,604	(6,328)	-	-	305,276
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六(十一))(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143	(24,143)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97,991)	-	(197,991)	-	-	-	(197,991)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附註六(十二))	1,300	12,838	-	-	-	-	-	(10,062)	-	4,076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331,197	386,182	274,337	341,251	-	615,588	2,729	(10,062)	-	1,325,634

註1：董監酬勞4,613千元及員工紅利18,204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6,518千元及員工紅利26,074千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364,984	287,020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7,258	43,702
攤銷費用	15,154	14,370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739	(2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54)	(188)
利息收入	(10,154)	(7,67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076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7,692)	4,513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157	9
處分投資利益	(7,284)	-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2,100	54,4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587	3,106
應收帳款	(7,663)	2,034
其他應收款	(10,824)	(123)
其他流動資產	(1,910)	2,47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9,810)	7,4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7	197
應付帳款	1,174	(828)
其他應付款項	56,248	27,493
遞延收入	26,367	13,921
其他流動負債	1,817	7,732
應計退休金負債	(1,599)	(1,7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4,044	46,79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64,234	54,284
調整項目合計	96,334	108,71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61,318	395,737
收取之利息	9,872	7,666
收取之股利	9,807	7,246
支付之所得稅	(46,901)	(30,29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34,096	380,35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0,355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6,30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317)	(37,46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34
存出保證金增加	(972)	(16)
取得無形資產	(10,466)	(10,433)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	6,1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	1,888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3,400)	(86,19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發放現金股利	(197,991)	(147,709)
員工執行認股權	-	45,904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18,13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7,991)	(119,94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212,705	174,2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71,874	1,097,65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84,579	1,271,874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八十二年十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組織並核准設立登記，原名扶華國際市場開發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並於民國八十九年八月奉准變更公司名稱為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資訊、一般廣告服務、就業服務、人力派遣及顧問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四日向董事會提報。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三年四月三日金管證審字第1030010325號令，上市、上櫃及興櫃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四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	2010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政府貸款」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	2011年7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投資個體於 2014年1月1日 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201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2012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	20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員工福利」	20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單獨財務報表」	2013年1月1日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正「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2013年1月1日

經評估後，本公司認為適用二〇一三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二)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二〇一三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處理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闡明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2) 確定福利負債，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
- 4.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或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及後續評價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應收款

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可能包括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

本公司針對應收款考量於特定資產與整體層級減損之證據。所有重大個別之應收款針對具體之減損作評估。對未有具體減損之所有重大個別應收款，宜再針對已遭受但尚未辨認之所有減損作整體之評估。非屬重大個別之應收款，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以針對其減損作整體之評估。

於評估整體減損，本公司使用違約可能性之歷史趨勢及遭受確定損失之金額，以作為管理階層對於有關現時經濟及信用情況是否係該實際損失很有可能大於或小於歷史趨勢之判斷並作必要之調整。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之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銷售費用。應收帳款以外減損損失及迴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非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本公司以移轉日各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至因持續參與而持續認列之部分及除列之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因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中分攤予除列部分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係依其相對公允價值分攤予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2)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除土地外，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土地除外，當期及比較期間之各類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3~50年
(2)電腦通訊設備	2~5年
(3)辦公設備	3~4年
(4)租賃改良	2~5年
(5)運輸設備	5年
(6)其他設備	2~5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九)租 賃

本公司之承租係屬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認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十)無形資產

1.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攤 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本公司之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成本，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耐用年限1~3年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一)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二)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接歸屬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庫藏股票」，作為權益之減項。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金額，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金額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普通股溢價」，其帳面金額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金額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收入認列

本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提供網路廣告服務、人力派遣服務及顧問服務等收入，原則上係依據報導日交易之完成程度認列收入，完成程度係就實際服務進度或已提供之勞務或已投入之工時評估之，若屬於固定期間內提供不確定勞務量者，依直線法於合約期間內認列收入，若合約中有約定需完成特定重要工作項目方能認列收入者，則需俟該特定重要工作項目完成時再認列收入。

本公司之客戶忠誠計劃係屬包含數個可辨認項目之交易類型，企業係販售兩種項目予客戶，一為商品或勞務，另一為點數部份；企業應就點數部份，參考歷史經驗上客戶兌換之機率，予以估計並遞延其相對應之公平價值，俟客戶未來轉換時方予認列為收入。

(十四)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各項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之市場殖利率於財務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任何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及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現值之總額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應考量任何適用於本公司任何計畫之最低資金提撥需求。一項效益若能在計畫期間內或計畫負債清償時實現，對本公司而言，即具有經濟效益。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以直線法於福利之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如福利立即既得，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並轉列保留盈餘。

本公司所有確定福利計畫續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轉列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縮減或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縮減或清償損益。縮減或清償損益包括任何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任何先前未認列之相關精算損益及前期服務成本。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五)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給與員工之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酬勞成本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勵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應給付予員工之股份增值權，係以該股份增值權之公允價值衡量後採現金交割者，於員工達到可無條件取得報酬之期間內，認列費用並增加相對負債。相關負債於各報導日及交割日應予重新衡量，其公允價值之任何變動認列為損益項下之人事費用。

(十六)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七)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本公司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及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紅利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十八)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個體財務報告未有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九)，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3.12.31	102.12.31
支票存款	\$ 3,426	3,679
活期存款	73,539	79,156
定期存款	1,232,614	983,539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投資	175,000	205,500
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1,484,579</u>	<u>1,271,874</u>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詳附註六(十六)。

(二)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30,201
—開放型基金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已將上述金融資產全數處分，處份價款計30,355千元，處分投資利益計154千元。本公司之金融資產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3.12.31	102.12.31
應收票據	\$ 3,602	4,189
應收帳款	41,197	33,992
其他應收款	38,100	10,712
減：備抵呆帳	(4,464)	(4,183)
	<u>\$ 78,435</u>	<u>44,710</u>

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3.12.31	102.12.31
0~60天以下	\$ 63,881	36,382
61~180天	8,091	6,616
181~365天	6,957	1,817
365天以上	3,970	4,078
	<u>\$ 82,899</u>	<u>48,893</u>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組合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3年1月1日餘額	\$ 4,077	106	4,183
認列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減損損失	351	388	739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458)	-	(458)
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3,970</u>	<u>494</u>	<u>4,464</u>
102年1月1日餘額	\$ 4,351	977	5,328
認列(迴轉)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減損 損失	573	(871)	(298)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847)	-	(84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4,077</u>	<u>106</u>	<u>4,183</u>

備抵呆帳其中以個別評估所認列之減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3.12.31	102.12.31
子公司	<u>\$ 163,888</u>	<u>171,151</u>

本公司透過子公司104 Global Ltd.及孫公司104 International Ltd.轉投資之點識網絡技術(上海)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清算，子公司104 Global Ltd.及孫公司104 International Ltd.並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四日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完成撤銷投資之備查程序。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清算結餘款計16,282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匯回，扣除帳載投資金額16,533千元，並迴轉以前年度累積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7,535千元，產生處分投資利益計7,284千元。

其餘相關投資請參閱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電腦通訊 設 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42,198	51,291	391,333	3,504	20,935	5,901	24,927	-	540,089
增 添	-	189	35,686	698	208	-	3,016	3,984	43,781
處 分	-	-	(89,188)	(224)	(1,090)	-	-	-	(90,502)
重 分 類	-	-	-	-	-	-	991	-	991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42,198	51,480	337,831	3,978	20,053	5,901	28,934	3,984	494,359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42,198	51,196	407,752	3,679	20,110	5,901	24,773	-	555,609
增 添	-	95	26,210	-	825	-	154	-	27,284
處 分	-	-	(42,629)	(175)	-	-	-	-	(42,804)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42,198	51,291	391,333	3,504	20,935	5,901	24,927	-	540,089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	22,934	311,293	3,329	15,517	5,415	23,368	-	381,856
本年度折舊	-	903	42,710	349	2,082	167	1,047	-	47,258
處 分	-	-	(89,168)	(224)	(953)	-	-	-	(90,345)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	23,837	264,835	3,454	16,646	5,582	24,415	-	338,769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22,035	314,444	3,314	13,268	5,168	22,686	-	380,915
本年度折舊	-	899	39,435	190	2,249	247	682	-	43,702
處 分	-	-	(42,586)	(175)	-	-	-	-	(42,76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22,934	311,293	3,329	15,517	5,415	23,368	-	381,856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42,198	27,643	72,996	524	3,407	319	4,519	3,984	155,590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42,198	28,357	80,040	175	5,418	486	1,559	-	158,233
民國102年1月1日	\$ 42,198	29,161	93,308	365	6,842	733	2,087	-	174,694

(六)無形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無形資產之成本、攤銷及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電腦軟體
成 本：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59,175
本期新增	10,466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 69,641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48,742
本期新增	10,43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59,175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電腦軟體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03年1月1日餘額	\$ 39,136
本期攤銷	15,154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54,290</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24,766
本期攤銷	14,370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39,136</u>
帳面價值：	
民國103年12月31日餘額	<u>\$ 15,351</u>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20,039</u>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u>\$ 23,976</u>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分別列報於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103年度	102年度
營業成本	<u>\$ 6,892</u>	<u>7,311</u>
營業費用	<u>\$ 8,262</u>	<u>7,059</u>

(七)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資產之明細如下：

	103.12.31	102.12.31
其他流動資產－預付費用	\$ 5,211	3,12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167	1,340
存出保證金	6,064	5,09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10,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	-	991
	<u>\$ 22,442</u>	<u>20,551</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資產主要係供質押之受限制定期存款，請詳附註八說明。

(八)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未來應付租金情形如下：

	103.12.31	102.12.31
一年內	\$ 23,259	15,966
一年至五年	44,910	10,399
	<u>\$ 68,169</u>	<u>26,365</u>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數個辦公室。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五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分別為20,152千元及19,859千元。

本公司未承擔上述租賃項目之剩餘價值，經判定相關租賃項目風險及報酬仍由出租人承擔。據此，本公司認為上述租賃項目係屬營業租賃。

(九)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3.12.31	102.12.31
未提撥義務現值	\$ -	-
已提撥義務現值	38,651	38,780
義務現值總計	38,651	38,780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6,744)	(34,266)
計畫(短絀)剩餘	1,907	4,514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 1,907	4,51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36,744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8,780	42,845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776	643
精算損(益)	(905)	(4,708)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38,651	38,780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34,266	31,98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1,689	1,886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686	480
精算(損)益	103	(82)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36,744</u>	<u>34,266</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利息成本	\$ 776	643
計畫資產預計報酬	(686)	(480)
	<u>\$ 90</u>	<u>163</u>
營業成本	\$ 9	18
推銷費用	46	100
管理費用	11	18
研究發展費用	24	27
	<u>\$ 90</u>	<u>163</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789</u>	<u>398</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3,422)	1,204
本期認列精算損益	(1,008)	(4,626)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4,430)</u>	<u>(3,422)</u>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折現率	2.00 %	2.00 %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2.00 %	2.00 %
未來薪資增加	3.50 %	3.50 %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預期長期資產報酬率係以整體投資組合為基礎，而非加總個別資產類別之報酬。此一報酬率純粹以歷史報酬率為基礎，不作調整。

(7)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

	103.12.31	102.12.31	101.12.31	101.1.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38,651	38,780	42,845	41,186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6,744)	(34,266)	(31,982)	(29,877)
確定福利義務淨負債(資產)	<u>\$ 1,907</u>	<u>4,514</u>	<u>10,863</u>	<u>11,309</u>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三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1,976千元。

(8)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計退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1,907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1%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5,870千元或增加7,161千元。當未來薪資增減變動1%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增加6,536千元或減少5,524千元。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00%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0,512千元及21,206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所得稅

1.本公司之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52,578	45,155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388	(69)
	<u>52,966</u>	<u>45,086</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429	511
所得稅費用	<u>\$ 54,395</u>	<u>45,597</u>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費用)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 <u>(171)</u>	<u>(786)</u>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利益)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稅前淨利	\$ <u>364,984</u>	<u>287,020</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62,047	48,793
按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損失(利益)	(3,007)	7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益	(26)	(32)
五年免稅抵減稅額	(5,257)	(4,406)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低(高)估	388	(69)
以前年度高估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497	-
處分按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利益	(1,238)	-
其 他	<u>(9)</u>	<u>544</u>
合 計	\$ <u>54,395</u>	<u>45,597</u>

2.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 利計畫
民國103年1月1日	\$ -
(借記)貸記損益表	<u>(428)</u>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u>(428)</u>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確定福 利計畫	員工未 休假獎金	備抵呆帳	合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 1,240	1,523	637	3,400
借記(貸記)損益表	(1,069)	31	37	(1,00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171)	-	-	(171)
民國103年12月31日	\$ -	1,554	674	2,228
民國102年1月1日	\$ 2,319	1,555	823	4,697
借記(貸記)損益表	(293)	(32)	(186)	(511)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益	(786)	-	-	(786)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1,240	1,523	637	3,400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3.12.31	102.12.31
屬民國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341,251	251,781
	<u>\$ 341,251</u>	<u>251,781</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9,553</u>	<u>26,575</u>
	<u>103年度(預計)</u>	<u>102年度(實際)</u>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8.54 %</u>	<u>20.73 %</u>

5.營利事業所得稅行政救濟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於民國一〇二年度核定需補徵稅額3,656千元。本公司基於保守穩健原則，此項核定補徵額已認列為民國一〇二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惟本公司針對投資抵減部分提出復查申請。依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三日之復查決定書，准予追認本公司投資抵減714千元及可抵減稅額107千元。因本公司不同意財政部此項復查決定，遂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十二日提出訴願申請，惟依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十二日之訴願答辯書，表示其復查決定並無不符，予以駁回本公司之訴願申請。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經財政部北區國稅局於民國一〇三年度核定調整減列本公司所列報之研究與發展適用投資抵減金額並要求補徵稅額2,413千元。本公司針對此投資抵減被剔除部分業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提出復查申請，惟基於保守穩健原則，此項核定補徵額已認列為民國一〇三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資本及其他權益

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為50,000千股。前述額定股本總額皆為普通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普通股33,120千股及32,990千股。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單位：千股	
	103年度	102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32,990	34,013
註銷庫藏股	-	(1,607)
執行員工認股權	-	584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30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33,120</u>	<u>32,990</u>

1.普通股之發行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六日及六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註銷庫藏股分別為1,514,000股及93,000股，並以民國一〇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七月一日為註銷基準日，並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130,000股，並以董事會決議為給與日，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因員工認股權證而發行新股583,500股，總金額為45,904千元，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3.12.31	102.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373,344	373,34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2,838	-
	<u>\$ 386,182</u>	<u>373,344</u>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營利事業所得稅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配如下：

- (1)員工紅利百分之十至百分之十五。
- (2)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 (3)股東紅利。

前項員工紅利分配股票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的從屬公司員工。

前項盈餘之分配，應由董事會擬定，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依本公司章程訂定之股利政策，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等因素決定，採穩健原則分派。本公司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數年尚有擴充業務之計劃與資金需求之情形，故就股東紅利部份，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33,544千元及26,129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386千元及6,532千元，係以本公司截至各該季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分配成數約12%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成數約3%為估計基礎，並分別列報為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若員工紅利以股票方式發放者，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決議發放每股6元之現金股利計197,991千元，另配發現金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26,074千元及6,518千元。前述經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一〇二年度估列之金額32,661千元差異金額為69千元，主要係因實際分配盈餘差異，已列入民國一〇三年度損益中調整。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決議發放每股4.545元之現金股利計147,709千元，另配發現金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18,204千元及4,613千元。前述經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一〇一年度估列之金額23,215千元差異金額為398千元，主要係因實際分配盈餘差異，已列入民國一〇二年度損益中調整。

前述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

4.庫藏股

本公司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之目的，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一月二日、一〇二年三月二十六日及六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擬自集中市場買回庫藏股並將該買回之庫藏股辦理股份銷除。本年度庫藏股變動情形如下：

102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股數	本期減少股數	本期變更收回原因股數	期末股數	期末金額
1,381	226	1,607	-	-	\$ -

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以民國一〇二年九月三十日之財務報表為計算基準，本公司可買回股數最高上限為3,246千股，收買股份金額最高上限為769,356千元。本公司因上述情形於民國一〇二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為1,514千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最高為113,113千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度未有庫藏股交易之情事。

(十二)股份基礎給付

1.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已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

	員工認股權憑證	
給與日	96.7.4	96.12.6
給與數量	274	1,526
合約期間	6 年	6 年
授予對象	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
既得條件	未來5年之服務	未來5年之服務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以千單位表達)	
	102年度	
	加權平均履 約價格(元)	認股權 數 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87.67	742.80
本期沒收	78.67	(50.70)
本期執行	78.67	(583.50)
本期失效	78.67	(108.60)
12月31日流通在外	-	-
12月31日可執行	-	-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流通在外之認股權資訊如下：

執行價格區間	102.12.31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	78.67~137.1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員工認股數已於民國一〇二年度全數既得，故民國一〇二年度未有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未有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交易。

2.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九日股東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230千股，業於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八日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申報生效。

民國一〇三年八月十三日董事會決議發行130千股，並以董事會決議日為給與日，每股公平價值為125元，前述130千股已全數發行，並業已完成變更登記。

獲配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員工係無償取得，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且該年度個人績效成績達100分含以上，並未曾有違反公司員工行為準則及獎懲管理辦法等相關規範及約定之情事，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屆滿一年：50%

屆滿二年：50%

員工獲配該新股後於未達既得條件前須全數交付合併公司指定之股務代理單位保管，不得出售、質押、轉讓、贈與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交付保管期間，該股份之股東會表決權由保管機構依相關法令規定執行之。員工於獲配新股後若有未符合既得條件者，其股份由合併公司無償收回並予以註銷。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因上述股份基礎給付—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所產生之酬勞成本為4,076千元，帳列營業費用項下。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本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普通股淨利	\$ 310,589	241,42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2,990	32,368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9.41	7.46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310,589	241,423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2,990	32,36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紅利	314	338
員工認股權發行之影響	-	45
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7	-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33,321	32,751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9.32	7.37

(十四)其他收入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銀行利息收入	\$ 10,154	7,675
租金收入	4,142	2,120
人力及行政支援收入、資產授權收入	26,617	16,960
其他收入	6,030	1,636
	\$ 46,943	28,391

(十五)其他利益及損失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57)	(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154	188
處分投資利益	7,284	-
外幣兌換損益淨額	156	163
其 他	(65)	(1,771)
	\$ 7,372	(1,429)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3.12.31	102.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30,201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84,579	1,271,87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78,435	44,710
存出保證金	6,064	5,092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	10,000
小計	1,579,078	1,331,676
合計	\$ 1,579,078	1,361,877

金融負債

	103.12.31	102.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 74,221	66,361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曝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曝險金額。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分別為1,579,078千元及1,361,877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由於本公司有廣大客戶群，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故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並無顯著集中之虞，而為降低信用風險，本公司亦定期持續評估客戶財務狀況，惟通常不要求客戶提供擔保品。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 金額	合約現 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0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與帳款	\$ 4,161	4,161	4,161	-	-	-	-
其他應付款	70,060	70,060	70,060	-	-	-	-
	\$ 74,221	74,221	74,221	-	-	-	-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與帳款	\$ 2,950	2,950	2,950	-	-	-	-
其他應付款	63,411	63,411	63,411	-	-	-	-
	\$ 66,361	66,361	66,361	-	-	-	-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利率曝險於本附註之財務風險管理中說明。

本公司具利率敏感性之重大金融資產為定期存款，若其利率變動增加或減少0.25%，而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稅後淨利，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

5.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0,201	-	-	30,201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交易。

(十七)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1)信用風險

(2)流動性風險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曝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本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本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監察人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及監察人。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信用風險來自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等金融資產，本公司金融資產最大信用曝險之金額為上述金融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公平價值為正數之金額。

(1)現金及約當現金

本公司之銀行存款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本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本公司之銀行存款不會有重大信用風險之虞。

(2)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曝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過往交易經驗等資訊調整交易授信之額度。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之應收帳款淨額中，分別有33%及21%係由三家主要客戶所組成。

董事會及公司管理階層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授信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未符合集團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或基本授信額度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核准，並由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具優良投資等級之金融商品，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本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本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使合併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為管理匯率風險，本公司將持有之外幣淨部位維持在營運周轉所需之限額內。另本公司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為銀行存款，惟此部分市場利率變動不大；此外，本公司持有之開放型基金係認列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暴露於基金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惟因本公司在此類投資並不大，故不致影響本公司正常之營運狀態。

(十八)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庫藏股及非控制權益。董事會控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截至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3.12.31	102.12.31
一零四人力資源	台灣	100.00	100.00
一零四學習科技	台灣	100.00	100.00
一零四管理顧問	台灣	100.00	100.00
104 Global Ltd.(註)	薩摩亞	100.00	100.00
點識信息科技(上海)	大陸	100.00	100.00
百識人才諮詢(上海)	大陸	70.00	70.00

註：本公司透過子公司104 Global Ltd.及孫公司104 International Ltd.轉投資之點識網絡技術(上海)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清算，子公司104 Global Ltd.及孫公司104 International Ltd.並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四日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完成撤銷投資之備查程序。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13,727	7,736

本公司銷售予子公司之銷貨條件則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均為一至三個月，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營業成本及費用

由子公司提供本公司人力派遣、市場調查及研發新產品等服務而支付之其他費用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u>62,628</u>	<u>39,744</u>

3.租 賃

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向母公司承租總公司用辦公大樓，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租金費用分別為4,142千元及2,121千元。

4.什項收入

本公司提供子公司人力及行政服務支援、資產授權而向子公司收取之什項收入內容如下：

	103年度	102年度
子公司	\$ <u>26,617</u>	<u>16,960</u>

5.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12.31	102.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7,227	63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15,626	4,643
		\$ <u>22,853</u>	<u>4,706</u>

6.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付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3.12.31	102.12.31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u>13,057</u>	<u>10,867</u>

7.背書保證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子公司向銀行借款提供背書保證，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最高餘額分別為5,906千元及11,806千元；期末餘額則分別為0千元及5,906千元。

(三)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103年度	10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2,264	44,546
股份基礎給付	1,756	-
	\$ <u>44,020</u>	<u>44,546</u>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3.12.31	102.12.31
定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履約保證金	\$ 10,000	10,000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依就業服務法向行政院勞工委員會申請就業服務許可於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由銀行替本公司提供保證額度皆為1,000千元。

(二)或有負債：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3年度			10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9,833	484,997	534,830	43,798	442,901	486,699
勞健保費用	3,858	32,949	36,807	4,028	33,068	37,096
退休金費用	2,049	18,553	20,602	2,198	19,171	21,36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837	12,827	14,664	1,658	12,655	14,313
折舊費用	21,651	25,607	47,258	22,354	21,348	43,702
攤銷費用	6,892	8,262	15,154	7,311	7,059	14,370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及一〇二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525人及523人。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無。

2.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 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 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 額	本期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1	本公司	百纖人才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132,563	5,906	-	-	-	%	530,254	Y	N	Y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中規定，本公司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歸屬母公司之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累積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歸屬母公司之淨值百分之十為限。本公司與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歸屬母公司之淨值百分之四十，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歸屬母公司之淨值百分之十。與本公司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除上述限額規定外，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惟有特殊考量，且經董事會通過者之額度不在此限。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三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一零四人力資源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廣告業務、網路認證服務、企業管理經營顧問及人力派遣等	60,000	60,000	6,000	100.00 %	89,130	11,331	11,331	子公司
"	一零四學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廣告業務、資料處理服務、電子資訊供應服務、管理顧問及就業服務等	11,470	11,470	1,000	100.00 %	19,113	8,174	8,174	子公司
"	一零四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一般廣告服務、資訊軟體服務、電子資訊服務、人力派遣、管理顧問及資料處理服務等	12,678	12,678	1,219	100.00 %	25,814	9,566	9,566	子公司
"	104 Global Ltd.	薩摩亞	轉投資	-	270,015	-	- %	-	(910)	(910)	子公司(註)
104 Global Ltd.	104 International Ltd.	薩摩亞	轉投資	-	266,874	-	- %	-	(969)	(969)	孫公司(註)

註：本公司透過子公司104 Global Ltd.及孫公司104 International Ltd.轉投資之點識網絡技術(上海)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清

算，子公司104 Global Ltd.及孫公司104 International Ltd.並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四日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完成撤銷投資之備查程序。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三)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三)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點識網絡技術(上海)有限公司	網絡技術的研發、計算機軟件的開發製作、銷售自產產品、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和技術服務、企業管理諮詢	263,686	(二)	263,686 (USD 8,300)	-	-	263,686 (USD 8,300)	(1,202)	100.00 %	(1,202)	(註二)	-

單位：千元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三)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三)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百識人才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人才供求資訊的收集、整理、儲存、發布和諮詢服務；人才推薦；人力招聘；電腦軟體、多媒體、網路系統的設計開發及相關技術服務；設計和製作廣告網絡技術的研發、計算機軟件的開發製作、銷售自產產品、提供相關技術諮詢和技術服務、企業管理諮詢	34,091	(一)	23,909 (USD 770)	-	-	23,909 (USD 770)	8,045	70.00 %	5,632	15,466	-
點識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9,645	(一)	29,645 (USD 1,000)	-	-	29,645 (USD 1,000)	(16,101)	100.00 %	(16,101)	14,365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104 International Ltd.再投資大陸。
- (三)其他方式。

註二：本公司透過子公司104 Global Ltd.及孫公司104 International Ltd.轉投資之點識網絡技術(上海)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清算，子公司104 Global Ltd.及孫公司104 International Ltd.並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二月二十四日向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完成撤銷投資之備查程序。

註三：本公司揭露之投資損益及帳面金額，係直接或間接投資之各項項目之數額，該公司所認列之投資收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以權益法認列。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註一)
317,240 (USD 10,070)	397,463 (USD 12,570)	795,380

註一：上述投資限額之計算如下：

淨值1,325,634千元之百分之六十。

註二：除實收資本額及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採歷史匯率計算外，餘係以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期末匯率(USD:NTD=1:31.62)計算。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外幣單位：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 3,426
	活期存款—外幣(USD780.74@32.83)	25
	活期存款—台幣	73,514
	定期存款(到期日：104.01.01～104.12.30)	<u>1,232,614</u>
	小 計	<u>1,309,579</u>
約當現金	附買回債券(到期日：104.01.13～104.03.27； 利率：0.65%)	175,000
		<u>\$ 1,484,579</u>

應收票據明細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群義不動產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營 業	\$ 519	
其他(註)		<u>3,083</u>	
合 計		<u>\$ 3,602</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100千元者。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一零四學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 業	\$ 7,069	
一零四人力資源股份有限公司		<u>158</u>	
		<u>7,227</u>	
非關係人：			
聯樂數位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	3,247	
統一數網股份有限公司	"	1,788	
創意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1,361	
大潤發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949	
永慶房屋仲介股份有限公司	"	911	
信義房屋仲介股份有限公司	"	894	
台灣優利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	739	
元大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617	
浩騰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	525	
其他(註)		<u>22,939</u>	
		<u>33,970</u>	
合 計		41,197	
減：備抵呆帳		<u>4,464</u>	
		<u>\$ 36,733</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500千元者。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一零四人力資源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12,649	
一零四學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24	
一零四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027	
百識人才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226	
104 Global Ltd.		<u>16,282</u>	
		<u>31,908</u>	
應收代收款		3,764	
其他(註)		<u>2,428</u>	
		<u>6,192</u>	
		<u>\$ 38,100</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者。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預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資產：			
預付租金		\$ 851	
預付保險費		393	
預付活動費用－實物		291	
預付廣告費		178	
其他預付費用		1,902	
其他預付款		1,511	
其他預付款－其他		85	
小 計		5,211	
進項稅額		695	
其他(註)		472	
		\$ 6,378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者。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 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註二)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形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單價	總價		
一零四人力資源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6,000	\$ 86,741	-	-	-	(2,389)	6,000	100.00	14.86	89,130	無	
一零四學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	10,939	-	-	-	(8,174)	1,000	100.00	19.11	19,113	"	
一零四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219	16,934	-	-	-	(8,880)	1,219	100.00	21.17	25,814	"	
104 Global Ltd.	8,500	17,218	-	-	8,500	17,218	-	-	-	-	"	
百識人才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註一	9,269	-	-	-	(6,197)	註一	70.00	-	15,466	"	
點識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註一	30,050	-	-	-	15,685	註一	100.00	-	14,365	"	
		<u>\$ 171,151</u>		<u>-</u>		<u>7,263</u>				<u>163,888</u>		
										<u>163,888</u>		

註一：係有限公司組織。

註二：含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17,692千元、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差異1,207千元、子公司確定福利計畫利益178千元、本期股利分配(9,807)千元及清算長期投資帳面價值減少數(16,533)千元。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形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額	本期減少額	期末餘額	備 註
電腦軟體成本	\$ <u>20,039</u>	<u>10,466</u>	<u>15,154</u>	<u>15,351</u>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台北科學城管理委員會	營 業	\$ 200	
日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41	
其他(註)	"	23	
		<u>\$ 264</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者。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乘隆彩色印刷	營 業	\$ 1,064	
協科資訊	"	630	
敦陽科技	"	317	
其他(註)	"	<u>1,886</u>	
		<u>\$ 3,897</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者。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年終獎金		\$ 98,032
應付專案獎金及績效獎金		23,838
應付員工紅利		33,544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		9,144
應付董監酬勞		8,386
其他(註)		<u>75,204</u>
		<u>\$ 248,148</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者。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流動負債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應付營業稅		\$ 8,127	
暫 收 款		5,172	
代 收 款		2,769	
其他(註)		<u>1,683</u>	
		<u>\$ 17,751</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者。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廣告收入		\$ 1,005,134	
就業服務收入		71,631	
其 他		<u>131,373</u>	
		1,208,138	
減：銷貨折讓		<u>8,505</u>	
		<u>\$ 1,199,633</u>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51,882	
折 舊		21,651	
廣 告 費		9,835	
郵 電 費		11,450	
其他服務費		11,739	
各項攤提		6,892	
其他(註)		<u>20,606</u>	
		<u>\$ 134,055</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者。

推銷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308,125	
廣 告 費		44,475	
佣金支出		50,348	
其他(註)		<u>103,546</u>	
		<u>\$ 506,494</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者。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71,752	
董監事酬勞		8,292	
其他(註)		18,817	
		<u>\$ 98,861</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者。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薪資支出		\$ 123,673	
折 舊		8,738	
保 險 費		9,520	
其他(註)		25,315	
		<u>\$ 167,246</u>	

(註)個別金額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者。

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台省財證字第

1040151

號

會員姓名：(1) 關春修
(2) 陳雅琳

(簽章)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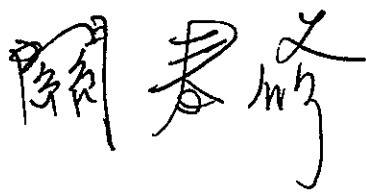
會員證書字號：(1) 台省會證字第二一八四號
(2) 台省會證字第三二四四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84598349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一零四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三年度（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至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中華民國

月 14 日